联合国 S/2010/416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3 August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0年7月29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2009年9月30日安全理事会第1888(2009)号决议第27段，其中要求我继续就第1820(2008)号决议执行情况向安理会提交年度报告，并至迟于2010年9月提交关于第1888(2009)号决议和第1820(2008)号决议执行情况的下次报告，其中除其他外，应包括：

(a) 关于以道德方式及时收集信息的详细协调和战略计划；

(b) 关于联合国特派团性暴力问题协调人努力与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以及酌情与上述特别代表和(或)专家组密切合作处理性暴力问题的最新情况；

(c) 关于在安理会议程所列局势中确信涉嫌大肆实施强奸或其他形式性暴力行为的武装冲突当事方的信息；

如你所知，我于2010年2月2日任命了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的特别代表，她于2010年4月1日上任。自2010年4月1日起，处理了一系列与建立特别代表办公室有关的基本行政问题，包括配备核心工作人员，使其能够就其任务的实质性议程开始进行有效的努力。即使在这种情况下，我的特别代表还分别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利比里亚进行了实地访问，以确保即将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报告资料翔实。

为了向安全理事会全面介绍关于第1820(2008)号决议第27段所要求的所有方面的情况，预计我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将至迟于2010年12月1日提交。因此，我在此谨请求延期提交该报告。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本函。

潘基文(签名)

10-47324 (C) 030810 030810



